

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 113 年 10 月

案號	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	結案情形
112 教 正 00 03	<p>設施改善情形：</p> <p>◆ 產生行政變革績效</p> <p>臺北市政府已督飭臺北市文山區景美國民小學檢討改進，重點如下：</p> <p>一、助理員工作規劃表標明助理員工作時段及項目，於個別化教育計畫（IEP）會議中討論，並確實記錄，使相關人員知悉，若有臨時突發狀況，仍以會議形式討論並詳實記錄。</p> <p>二、助理員服務簽到表新增授課老師簽名欄位，請該節課老師確定助理員確實入班協助學生時間及情形。</p> <p>三、個別化教育計畫（IEP）明確增列邀請助理員、科任老師及相關行政人員參加會議。</p> <p>四、個案管理老師須說明助理員服務時段、協助策略及注意事項，並明訂於個別化教育計畫（IEP）中。</p> <p>五、學校已將個案去識別化後，列入教師輔導管教研習實務案例分析。</p> <p>六、要求外聘教師參與特教研習。</p> <p>七、於開學前召開轉銜會議時，邀請校內與外聘老師務必出席，由特教教師說明學生特質及提供教師教學策略與注意事項。</p>	<p>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113.10.14 第 6 屆第 51 次會議決議：糾正案結案。</p>

資料來源：各常設委員會、委員會管理系統、各委員會決議通知單
編製單位：綜合業務處